

江苏省现代服务业联合会文件

苏服联发〔2020〕12号

江苏省现代服务业联合会 关于收取 2020 年度会费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现代服务业作为当前我省产业升级的重要着力点、发力点，省现代服务业联合会积极贯彻落实江苏省委十三届四次全会关于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的重大决策部署。充分发挥政府的助手、企业的帮手、产业的推手作用，有效聚合行业力量，加快改革创新步伐，为我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和环境，加速对内对外开放，促进现代服务业多领域交流与合作。

为切实践行省联合会“服务企业、服务行业、服务政府”的办会宗旨，充分发挥省联合会政府的助手、企业的帮手、产业的推手作用，有效聚合行业力量，更好的开创省联合会工作新局面，保障省现代服务业联合会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根据《江苏省现代服务业联合会章程》规定，现启动 2020 年度会费收缴工作。

江苏省现代服务业联合会会费收取标准为：副会长单位 30000 元 / 年，常务理事单位 15000 元 / 年，理事单位 5000 元 / 年。

请各会员单位于 2020 年 12 月 31 号前将会费汇至联合会专用帐户，并在汇款备注栏中注明联合会会费。

会费到帐后，我会将及时开具由省财政厅监制的“江苏省社会团体会费收据”，并邮寄至各会员单位。

户 名：江苏省现代服务业联合会

开户行：工行南京马群支行；

帐 号：4301028919100104762

联系人：田宁中

联系电话：025-83310170，18951088227

江苏省现代服务业联合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日



主题词：会费 收取 通知

抄报：江苏省民政厅

2020年10月20日印发